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文件

绵飞院〔2024〕224号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建设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

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及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严格对标《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川教函〔2023〕162号）要求，结合绵阳飞行职业学院“打造飞行特色，专注现代产业，服务地方经济，培养大国工匠”的办学定位，深化人才培养供给侧改革，破解毕业生结构性就业矛盾，提升人才培养与民航产业、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度，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主动对接国家战略、四川“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及绵阳科技城航空产业发展需求，以“就业导向、招生调控、培养提质、协同创新”为核心，构建“需求牵引招生、招生支撑培养、培养保障就业、就业反哺招生”的闭环联动机制，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和就业创业能力，为民航产业高质量发展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建设提供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工作目标

通过三年（2024-2026 年）建设，全面建成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校级“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

1. 学科专业结构持续优化，紧缺专业招生规模占比提升至 70%以上，专业与产业需求匹配度达 90%以上；

2. 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升，毕业生职业胜任力、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双证书”获取率达 85%以上，行业企业满意度达 90%以上；

3. 就业质量稳步提高，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稳定在 90%以上，结构性就业矛盾有效缓解；

4. 联动机制长效运转，形成“行业需求调研—招生计划调整—培养方案优化—就业质量反馈”的全链条闭环管理，学校服务产业和区域经济发展的能力显著提升。

二、重点任务

（一）建立招生计划动态调整机制，实现“需求导向、精准招生”

1. 构建招生计划调控体系

成立由招生处牵头，教务处、就业处、各二级学院及行业专家参与的“招生计划动态调整工作组”，每年结合三大核心依据制定招生计划：一是就业处发布的《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专业就业竞争力分析报告》，二是行业专家提供的《产业人才需求预测报告》，三是教务处提供的《专业办学条件评估报告》。

2. 实行招生计划分类调控

优先保障类：对无人机应用技术、消防救援技术、飞机机电设备维修、空中乘务等紧缺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连续两年高于80%且行业需求旺盛的专业，适度扩大招生规模，可按年度递增5%-10%；

动态调整类：对招生规模大、毕业去向落实率在65%-80%之间、社会需求趋于饱和的专业，结合行业趋势微调招生计划，增减幅度不超过3%；

限制缩减类：对毕业去向落实率连续两年低于55%的专业实行黄牌提示，调减20%-30%招生计划；连续三年低于55%的实行红牌提示，暂停招生1年，整改到位后可恢复招生；

严格管控类：严格执行省级规定，不新设艺术学理论类、音乐与舞蹈学类等相关艺术类专业，不新设教育类、医药卫生类国控专业。

3. 优化分省分专业招生布局

结合产业区域布局、区域经济发展需求，重点向产业密集省份、生源质量好的地区倾斜招生计划；分专业计划编制时，优先保障紧缺专业的跨省招生名额，提高生源与专业需求的适配度。

4. 建立招生效果跟踪反馈机制

招生结束后，由招生处联合教务处、就业处分析各专业生源质量，并跟踪其在校学习表现、就业情况，形成《招生计划实施效果评估报告》，作为下一年度招生计划调整的重要依据。

（二）完善专业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实现“供需适配、优

进劣出”

1. 建立行业人才需求调研机制

每年开展 1 次产业重点领域人才需求调研，预测未来 3-5 年人才需求数量、岗位要求，形成报告，为专业调整提供依据。

2. 严格专业设置与退出管理

新设专业审核：新设专业须满足“三有”要求（有稳定行业需求、有相关学科支撑、有充足办学条件），经行业专家论证、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专业建设委员审核、省级备案后，方可招生；重点支持开设国家、四川省紧缺人才新兴专业；

专业预警机制：对布点过多、就业竞争力弱、办学条件不足的专业进行预警，督促整改；

专业退出机制：对办学条件严重不足、教学质量低下、连续两年毕业去向落实率低于 55%且整改无效的专业，按程序强制撤销；现设专业连续五年不招生的，自动撤销。

3. 推进传统专业升级改造：对民航安全技术管理、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等传统专业，融入新技术、新规范，升级课程体系，转型为复合型专业，提升市场竞争力。

（三）完善专业质量监测评估体系，实现“闭环管控、提质增效”

1. 构建多元质量监测体系

建立“学校自评、行业评价、第三方评估”三位一体的专业质量监测机制。学校每年开展专业建设质量自评，重点监测课程

建设、实践教学、师资队伍等；每两年邀请行业协会、合作企业开展行业评价，聚焦职业胜任力、岗位适配度；每三年开展一次专业办学水平评估，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开。

2. 强化新设专业跟踪评估

对新设专业实行“招生次年检查、毕业学年评估”制度。招生次年，检查师资配备、实训条件、教学运行等情况；毕业学年，评估毕业生就业质量、行业认可度，评估合格的方可继续招生，不合格的暂停招生整改。

3. 建立质量反馈整改机制

教务处牵头对监测评估中发现的问题，明确责任部门、整改措施、完成时限，整改结果与二级学院考核挂钩，确保问题闭环解决。

（四）深化协同育人机制改革，实现“岗课赛证、产教融合”

1. 优化人才培养方案

各二级学院结合岗位需求、行业标准，每两年修订一次人才培养方案。将“岗课赛证思”融合贯穿始终，岗位需求转化为课程模块，行业技能竞赛内容融入课程教学，职业资格证书考核标准嵌入课程评价体系，增设课程思政专项指标。

2. 推进课程体系改革

核心课程建设。打造一批特色一流课程，将无人机技术、应急处置等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内容；

跨学科课程设置。所有专业开设人工智能等跨学科课程，培

养复合型人才；

实践课程占比。高职专业实践教学课时占比不低于 50%，其中企业顶岗实习、实训课时占实践课时的 60%以上。

3. 强化产教融合育人

各二级学院加大引入企业真实生产项目，实现“校中有企、企中有校”协同育人；

全面推行订单式培养，与合作企业签订人才培养协议，企业参与课程设置、教学实施、考核评价，毕业生定向就业；

建立校企双导师队伍，每年选派 10%以上专任教师到企业挂职锻炼，聘请 10 名以上行业技术骨干担任兼职教师，承担实践教学任务。

（五）完善实践育人与创新创业机制，实现“知行合一、赋能就业”

1. 强化实践教学体系建设

升级现有航空模拟机舱、实训中心、无人机实训场等校内实训基地，新增休闲体育、社区康复等实训设备；拓展校外实训基地，新增 10 家以上企业实训基地，满足学生顶岗实习需求；

开展“项目化实训”“岗位模拟实训”，支持学生参与企业真实项目，提升实践能力；

优化实习运行机制，强化实习导师职责，建立实习过程跟踪、考核评价体系，提升实习效果。

2.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开设《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教育》《个人理财与电商直播》等课程，培养创新创业意识；

组织学生参加全国民航职业技能大赛、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四川省创新创业大赛等，以赛促学、以赛促教，提升创新能力和职业技能。

（六）健全就业创业精准指导服务体系，实现“全程赋能、高质量就业”

1. 构建全程化就业指导体系

将就业指导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大一开展就业与创业教育，大二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大三开展求职指导、顶岗实习、就业帮扶。深入推进就业指导“六进”工作，进支部、进课堂、进云端、进宿舍、进家庭、进企业。

2. 强化精准就业服务

搭建“就业信息服务平台”，对接企业招聘需求，为毕业生提供精准岗位推送、在线应聘等服务；

对就业困难毕业生、少数民族毕业生等群体，建立“一人一策”帮扶台账，提供岗位推荐、技能培训、心理疏导等个性化服务；

建立就业培训、创业培训、技能培训三位一体的职业培训体系，开展无人机操控员、民航安全检查员、办公软件应用、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等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竞争力。

3. 加强就业反馈与运用

就业处每年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形成《就业质量反馈报告》，明确人才培养中存在的问题，反馈至教务处、各二级学院，作为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课程调整的重要依据。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学院“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建设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分管招生、教学、就业的副院长任副组长，招生处、教务处、就业处、人事处、财务处、各二级学院及行业专家为成员。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联动机制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审定相关制度、计划和方案，确保改革有序推进。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日常协调、数据统计、进度跟踪等工作。

（二）明确职责分工

责任部门	核心职责
招生处	牵头制定招生计划，开展招生宣传，跟踪生源质量，反馈招生效果，调整招生策略
教务处	牵头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课程改革、质量监测评估，落实协同育人措施
就业处	开展就业市场调研、就业质量监测、就业指导服务，发布就业反馈报告，提出专业调整建议
各二级学院	落实人才培养方案，开展行业需求调研，推进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参与招生计划制定和就业指导
人事处	保障师资队伍建设（含行业导师引进、专任教师企业锻炼），提供人才支撑
财务处	设立联动机制建设专项经费，保障招生调研、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升级、就业指导等工作开展

（三）强化经费保障

设立“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建设专项经费，每年从年度预算中安排一定的资金用于行业需求调研、专业建设、实训设备更新、产教融合基地建设、就业指导服务等工作。

（四）健全考核机制

将联动机制建设成效纳入二级学院和相关职能部门年度考核指标。考核结果与评优评先、绩效挂钩，对成效突出的部门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未完成目标任务的部门进行约谈整改。

（五）加强宣传引导

通过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新生入学教育等渠道，宣传“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改革的重要意义、政策措施和成效，引导师生、家长、社会理解支持改革，营造“就业导向、质量为本、协同创新”的良好氛围。

四、实施步骤

（一）启动阶段（2024年9月-2025年1月）

1. 成立组织机构，制定实施方案及配套制度；
2. 开展产业人才需求调研，完成2025年招生计划调整；
3. 启动首批3-5个紧缺专业的课程体系改革，与2-3家企业签订产教融合育人协议；
4. 搭建就业信息服务平台，开展就业指导“六进”试点工作。

（二）深化阶段（2025年1月-2025年12月）

1. 完善联动机制配套制度，实现招生计划、专业调整、培养

方案、就业反馈的闭环管理；

2. 建成 1-2 个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推行订单式培养；

3. 开展专业质量评估，完成问题整改；

4. 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稳定在 85%以上，行业就业率提升至 60%以上。

（三）巩固阶段（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1. 总结联动机制建设经验，形成长效运行机制；

2. 专业与产业需求匹配度达 90%以上，“双证书”获取率达 85%以上，行业企业满意度达 90%以上；

3. 毕业生行业就业率达 75%以上，就业质量持续提升；

4. 开展联动机制建设成效评估，发布评估报告，持续优化完善。

本实施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绵阳飞行职业学院教务处、招生处、就业处共同负责解释。

抄送：集团经营管理部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10 日印发
